

证券代码：002579
债券代码：124004
债券代码：124005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债券简称：中京定转
债券简称：中京定 02

公告编号：2022-061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5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2022年8月1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6名，实际参会董事6名，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中京定转”挂牌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22年7月29日发布并实施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为保障和维护公司及投资者利益，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仍符合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条件，“中京定转”具备挂牌转让资格，同意申请“中京定转”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挂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或管理层授权人士办理相关事宜。本次申请挂牌的“中京定转”可转债数量为17,156张，面值为100元/张。具体情况如下：

可转债代码	124004
可转债简称	中京定转
可转债类型	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可转债初始发行总量	270,000 张
剩余可转债数量	17,156 张

其中流通可转债数量	17,156 张
可转债发行结束日	2020 年 1 月 20 日
可转债存续期	2020 年 1 月 20 日至 2026 年 1 月 19 日
可转债转股安排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转股期限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 2021 年 1 月 20 日至 2026 年 1 月 19 日。2021 年 1 月 20 日，本次定向可转债进入转股期。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定向可转债 252,844 张已转股，剩余 17,156 张尚未转股。
可转债限售安排	<p>可转债限售安排：</p> <p>本次交易全部交易对方承诺在本次交易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上市公司定向发行的可转债及该等可转债转股取得的普通股（包括因公司送股、转增股本而新增获得的股份），自本次发行完成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或上市交易。在 12 个月限制期届满后，可以按照如下方式解锁：</p> <p>1、第一次解锁 50%：本次发行完成之日届满 12 个月，且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净利润为负数的情形下，本次交易的全体交易对方已根据其与其与上市公司签署的前次收购《重组协议》以及本次收购《重组协议》的约定对标的公司在该年度的全部实际亏损金额对上市公司（或其下属企业）进行现金补偿；</p> <p>2、第二次解锁剩余 50%：本次发行完成之日届满 24 个月，且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净利润为负数的情形下，本次交易的全体交易对方已根据其与其与上市公司签署的前次收购《重组协议》以及本次收购《重组协议》的约定对标的公司在该年度的全部实际亏损金额对上市公司（或其下属企业）进行现金补偿。</p> <p>可转债解除限售情况：</p> <p>1、2021 年 1 月 20 日，第一次解锁条件达成，134,995 张可转债解除限售，剩余限售可转债数量为 135,005 张；</p> <p>2、2021 年 7 月，52,410 张限售可转债转换成 640,706 股限售股，剩余限售可转债数量为 82,595 张；</p> <p>3、2022 年 1 月 26 日，第二次解锁条件达成，剩余 82,595 张可转债解除限售，本次定向可转债全部解除限售。</p>
可转债付息安排	票面利率 0.01%/年，付息方式为债券到期后一次还本付息。债券持有人所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应由债券持有人承担。
转股价	当期转股价为 8.10 元/股。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中京定 02”挂牌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发布并实施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为保障和维护公司及投资者利益，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仍符合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条件，“中京定 02”具备挂牌转让资格，同意申请“中京定 02”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挂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或管理层授权人士办理相关事宜。本次申请挂牌的“中京定 02”可转债数量为 1,000,000 张，面值为 100 元/张。具体情况如下：

可转债代码	124005
可转债简称	中京定 02
可转债类型	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可转债初始发行总量	2,400,000 张
剩余可转债数量	1,000,000 张
其中流通可转债数量	1,000,000 张
可转债发行结束日	2020 年 2 月 21 日
可转债存续期	2020 年 2 月 21 日至 2026 年 2 月 20 日
可转债转股安排	本次定向可转债的转股期限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即 2020 年 2 月 21 日至 2021 年 2 月 20 日，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2021 年 2 月 22 日，本次定向可转债进入转股期。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定向可转债 1,400,000 张已转股，剩余 1,000,000 张尚未转股。
可转债限售安排	本次定向可转债的限售期限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即 2020 年 2 月 21 日至 2021 年 2 月 20 日，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2021 年 2 月 22 日，本次定向可转债全部解除限售。
可转债付息安排	本次定向可转债的计息起始日为 2020 年 2 月 21 日（即本次定向可转债的发行日）。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6%，第二年 0.8%，第三年 1%，第四年 1.6%，第五年 2%，第六年 3%。 本次定向可转债付息方式为每年付息一次。本次发行可转债到期后 5 个工作日内，公司将向债券持有人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赎回价格为每张 112 元（含最后一年利息）。
转股价	当期转股价为 8.42 元/股。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挂牌事项尚需交易所审核通过，挂牌后债券持有人可对债券进行转让或

对债券实施转股。

特此公告。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11日